

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分别接到控股股东杭州锐奇信息技术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锐奇技术”）以及实际控制人应坚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质押及再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锐奇技术	是	39,850,000	46.84%	9.07%	2022年5月6日	2022年9月28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		18,410,000	21.64%	4.19%	2022年4月12日	2022年9月29日	
合计	-	58,260,000	68.48%	13.26%	-	-	-

二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应坚	是	11,000,000	47.54%	2.50%	否	否	2022年9月27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杭州领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自身融资需求
锐奇技术	是	43,000,000	50.54%	9.79%	否	否	2022年9月	办理解除	杭州领见	自身融资

		0					月 28 日	质押登记 手续之日	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 (有限合 伙)	需求
合计	-	54,000,000	49.90%	12.29%	-	-	-	-	-	-

注：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。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锐奇技术为公司的控股股东，公司董事长应坚先生为锐奇技术的实际控制人，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应坚先生与锐奇技术为一致行动人。截至公告披露日，

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前质押股份数(股)	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合计数量(股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(股)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锐奇技术	85,080,000	19.36%	58,260,000	43,000,000	50.54%	9.79%	43,000,000	100.00%	0	0
应坚	23,138,220	5.27%	0	11,000,000	47.54%	2.50%	11,000,000	100.00%	0	0
合计	108,218,220	24.63%	58,260,000	54,000,000	49.90%	12.29%	54,000,000	100.00%	0	0

注：上述表格中若各单项数据相加与合计数存在尾差，均为四舍五入导致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锐奇技术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坚先生未发生股份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。锐奇技术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坚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后续若出现质押风险，上述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追加保证金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，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质押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。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资料。
2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